

厦海〔2025〕2号

厦门市海洋发展局关于启用 高崎渔港便民服务窗口（试运行）的通知

各区渔业行政主管部门：

为进一步简化优化行政审批服务，便利渔业企业、渔民群众涉渔政务事项办理，提升办事便利度、满意度、获得感，优化我市营商环境，根据省、市有关简政放权，优化政务服务的文件精神，结合我局内部机构改革和政务事项服务特点，积极创新，全方位、多渠道，便民服务模式，进一步推进我局依申请政务服务事项靠前联办、窗口办、全程网办、承诺即入制等业务的开展，提升政务服务事项服务水平。根据《厦门市海洋发展局推进行政审批服务简化优化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厦海〔2024〕158号）文件要求，经请示市数据管理局批准同意，拟在高崎渔港、欧厝渔港等渔船停泊及生产作业比较集中的区域，设置2个现场服务窗口（目前先行启用高崎渔港窗口），配备必要的现场服务及办证设施设备，对“（1）渔业捕捞许可”、“（2）渔业船舶船员证书核发”、“（3）渔业船舶国籍登记”、“（4）渔业船舶检验证书核发”、“（5）渔业船网工具指标审批”、“（6）渔业船舶所有权确认”、“（7）渔业船舶抵押权确认”、“（8）渔业船舶租赁关系确认”、“（9）渔业互助保险业务”等事项一站式服务。

兹定于2025年1月6日启动厦门市政务服务中心厦门市海洋发展局高崎渔港便民服务窗口试运行（主要办理湖里区、思明区、海沧区、集美区、翔安区欧厝社区以西片区的渔业行政审批业务）。望各单位接通知后，及时将通知精神传达到镇（街）、村以及每个渔民朋友，以便顺利开展下一步审批工作。

特此通知。

附件：厦门市海洋发展局关于高崎渔港便民服务窗口试运行的公告

厦门市海洋发展局

2025年1月6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厦门市海洋发展局 关于高崎渔港便民服务窗口试运行的公告

根据《厦门市海洋发展局推进行政审批服务简化优化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厦海〔2024〕158号）文件相关工作部署，我局在高崎闽台中心渔港内东堤设立高崎便民服务窗口将试运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窗口地点

厦门市高崎闽台中心渔港内东堤高崎便民服务窗口

二、启用时间

自2025年1月6日起试运行

三、服务对象

全市渔业企业、渔民群众涉渔政务事项办理

四、服务内容

（1）渔业捕捞许可、（2）渔业船舶船员证书核发、（3）渔业船舶国籍登记、（4）渔业船舶检验证书核发、（5）渔业船网工具指标审批、（6）渔业船舶所有权确认、（7）渔业船舶抵押权确认、（8）渔业船舶租赁关系确认、（9）渔业互助保险业务等事项一站式服务。

五、咨询电话

0592-3667110、0592-3667809

六、工作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上午：09：00-12：00

下午：13：00-17：00